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及内控内审部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对2014年度审计委员会及内控内审部的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1、2014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会议并签署意见。相关会议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会议概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次）	备 注
邱创斌	5	5	0	0	
徐进	5	5	0	0	
陈广见	5	5	0	0	

2. 现场办公情况

（1）2014 年 2 月 14 日、2 月 24 日、3 月 27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 4285 本部会议室现场出席审计委员会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沟通会，沟通 2013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事宜。

（2）2014 年 3 月 21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 4285 本部会议室现场出席审计委员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2013 年度报告相关事宜。

（3）2014 年 6 月 2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 4285 本部会议室现场出席审计委员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聘任 201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及费用事宜。

（4）2014年7月1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4285本部会议室现场出席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2014年度半年度报告相关事宜。

2、对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评价，对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提出建议

公司进行2013年度审计期间，本委员会多次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审计中发现的

问题进行沟通,了解公司的外部审计进展,敦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2014年6月,审计委员会就公司聘请201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年初及半年度结束后,本委员会均督促公司内控内部按时向董事会提交内控情况报告,并认真审阅内控情况报告。

4、检查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效果;

2014年3月,审计委员审查并通过了公司内控审计部门作出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委员会根据对公司内控规范落实情况及下属公司内控规范建设情况进行了跟踪检查。

5.根据深圳证监局的部署,委员会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检查。

6、对公司财务部、审计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进行评价。

二、内控内审部工作情况:

2014年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内控内审部较好的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

1、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2014年度,公司各次定期报告编制期间,公司内控内审部均对财务信息进行了审核。

2、负责公司内控规范的落实

全面负责内控规范落实的跟踪检查、查遗补漏工作,较好的完成了上级领导下达的各项工作,独立负责完成了子公司—深圳宝利来投资有限公司的内控规范建设工作。

3、配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2014年度,内控审计部配合审计委员会的各项会议和检查,承担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各项准备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